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源萬恒 控股有限公司

New Provenance Everlasti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6)

委任副行政總裁

新源萬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何昱勳先生(「何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副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起生效。何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何先生，44歲，二零零三年畢業於淡江大學，獲得土木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進一步獲得國立成功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企業銀行及全球貿易業務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一月，彼擔任永豐銀行助理副總裁。彼其後於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零二二年八月擔任香港天元錳業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總經理，並於二零一九年四月至二零二二年八月兼任台北天元國際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香港天元錳業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前五名供應商之一。於本公佈日期，何先生並無持有香港天元錳業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台北天元國際企業有限公司的任何股份。

何先生的委任並無指定任期，任何一方均可提前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其委任。根據委任條款，經參考何先生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及現行市況，彼有權獲得合共每年2,000,000港元的薪酬。

於本公佈日期，何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i)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v)於緊接本公佈日期前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何先生獲委任之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有關何先生獲委任之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何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冼力文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冼力文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孫樂女士；非執行董事孫迪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毅林先生、王業先生及鄧建南先生組成。